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9日披露的《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重大风险提示”部分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重大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或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向交易对方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群英”）不超过17%的股权，其中，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均胜群英10.4%的股份，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2022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8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9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8 月 6 日、2022 年 9 月 3 日，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则要求披露了《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尚在推进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签署相关协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取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等程序，本次交易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